



当前位置：[首页](#) > [部门信息公开](#) > [工业和信息化局](#) > [其他](#) > [通知公告](#)

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产业园区认定资助类项目受理工作的通知

来源：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日期：2020年10月28日 【字体：大 中 小】

各有关企业：

根据《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实施细则》有关规定，我局拟于近期开展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项目-产业园区认定资助类项目受理工作，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资助范围：

符合《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实施细则》、《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实施细则操作规程》-产业园区认定资助类操作规程申请条件的企业。

二、申报时间：

2020年11月1日至2020年11月15日

三、申请项目：

产业园区认定资助类。

四、申请材料：

具体项目申报资料详见附件。

注：申报材料扫描上传至广东政务服务网后，通过预审再提交纸质材料。上传材料应准确、齐全、清晰。纸质材料原则上以A4纸型制作，加盖公章及骑缝章，按照材料清单编制目录装订成册(胶装)，申请材料一式两份。

五、其他注意事项：

(一)相关操作规程已发布，请关注龙华政府在线-通知公告

(http://www.szlhq.gov.cn/bmxxgk/jjcj/dttx_124217/tzgg_124219/content/post_6968048.html)。

(二)申报网址：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 (<http://www.gdzwfw.gov.cn/portal/guide/11440300055149988N4442104194009>)。请先仔细阅读系统首页的使用说明后，进行相应单位信息注册后方可进行申报。申请单位在注册登录中遇到的有关系统不能登录或者文件无法上传、下载等技术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755-23332066)咨询。

(三)纸质材料接收地点：区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接收企业申报材料。(地址为：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号行政服务大厅)

(四)事项咨询：

联系人：张女士，电话：23336083

联系人：武先生，电话：23332161

地址：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号行政服务中心2栋612室

特此通知。

附件：《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实施细则操作规程》-产业园区认定资助类操作规程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年10月28日

■ 相关附件下载:


[《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实施细则操作规程》-产业园区认定资助类操作规程.pdf](#)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区各部门 ▾

区街道办 ▾

各区政府网站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 [使用帮助](#) |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无障碍声明](#)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备案许可证号: 粤ICP备17147563号-1 网站标识码: 4403920006
 粤公网安备44030902000263号

执法投诉电话: 0755-23761792, 12345
执法投诉邮箱: fazhiban@szlhq.gov.cn
执法投诉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泉路7号龙华区富康行政服务办公



政府网
找错

